

山东科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山东科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3月12日以电话、口头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，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，本次会议已豁免通知期限。会议由董事长李红福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董事7名，邹晓虹先生、武滨先生、靳黎娜女士、戴汇瑜女士、李文明先生通过通讯方式参会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》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审议，同意聘任韦治国先生为公司总裁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公司总裁辞职暨聘任总裁、副总裁兼财务总监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票7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、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总裁提名，同意聘任李嫣冰女士为公司副总裁、财务总监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公司总裁辞职暨聘任总裁、副总裁兼财务总监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；
- 3、《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科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3 月 13 日